**附件1**

动火作业相关人员职责

一、动火作业负责人：动火作业负责人是动火现场的最高责任人，负责动火作业的全过程管理和风险控制。其职责是：

（一）指挥、协调和监督动火作业的进行，确保作业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；

（二）确保动火作业的安全性，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和防护措施，预防和控制火灾和爆炸事故的发生；

（三）负责对动火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，确保他们了解和遵守相关安全操作规程；

（四）编制和实施动火作业计划，确保作业的合理性、安全性；

（五）确保动火作业现场的安全环境和安全设施的完好，及时清除作业现场的可燃物和危险物；

（六）及时报告动火作业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事故，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处置和纠正；

（七）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二、动火作业监护人员：动火作业监护人员是在动火作业现场执行作业责任的人员，负责指导和保证现场操作的安全进行。其职责是：

（一）确保作业人员按照作业计划和要求进行作业，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；

（二）检查和核实作业现场的安全条件和设施，确保安全设备和防护措施的有效性；

（三）检查作业现场是否存在可燃物和危险物，及时清除和隔离；

（四）监控和管理动火作业现场的人员流动和作业动态，确保作业区域无闲人闲物；

（五）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和培训，确保作业人员了解作业要求和步骤；

（六）及时发现和报告作业现场的不安全行为和隐患，采取措施进行处置；

（七）配合动火作业负责人完成其他相关工作。

三、动火作业人员：动火作业人员是执行动火作业任务的操作人员，负责具体的动火作业操作和安全控制。其职责是：

（一）遵循动火作业计划和要求，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作业；

（二）维持作业现场的整洁和安全，及时清除可燃物和危险物；

（三）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和工作状态，不饮酒、吸烟等影响安全的行为；

（四）使用合适的个人防护装备和工具，确保自身安全；

（五）监测和报告作业现场的异常情况，及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发生；

（六）配合动火作业监护人员和负责人的指挥和要求，行为统一，积极配合；

（七）参加有关动火作业安全培训和考核，提高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。